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

2021年北京市普法联盟民法典主题宣传活动实施方案

2021年1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正式实施，学习好宣传好实施好民法典对于启动实施北京市“八五”普法规划，推动“十四五”时期首都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的法治氛围，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决定在全市范围内集中开展民法典宣传活动。现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法典的重要指示精神，切实将学习宣传实施民法典作为大力推进法治中国首善之区建设的重要契机，充分发挥北京普法联盟在整合普法资源、搭建普法平台的积极作用，全力打造民法典学习宣传全社会共同参与、共享成果的普法模式，真正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成为指导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促进公民法治素养提升,促进人民高品质生活，培育全社会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

二、活动主题

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

三、活动时间

2021年5月-2021年10月

四、宣传内容

突出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法典的重要指示精神；大力宣传民法典在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繁荣发展、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等方面的重要作用；深入学习宣传民法典关于民事活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等基本原则，阐释好民法典关于坚持主体平等、保护财产权利、便利交易流转、维护人格尊严、促进家庭和谐、追究侵权责任等基本要求；广泛学习宣传民法典总则编、物权编、合同编、人格权编、婚姻家庭编、继承编、侵权责任编等方面的重要内容，使全社会了解熟悉民法典一系列新规定新概念新精神；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

五、组织方式

围绕民法典宣传主题，以北京普法联盟8支专业普法宣传服务团、45支市属委办局普法宣传服务队以及新成立的普法宣传服务队、16支区级普法宣传服务队和74+政务新媒体等资源，利用“法律十进”“以案释法”等渠道载体，通过采取“十、百、千+N”的工作举措，将民法典宣传融入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使民法典宣传更接地气，更贴近群众生活。“十”指10项工作内容，包括“一个民法典主题宣传月”“一场普法联盟主题宣传活动”“一部大型民法典电视节目”“一个民法典讲师团”“一个民法典宣传倡议”“一次民法典主题动漫微视频征集活动”“一系列线上民法典知识竞答”“一组民法典主题宣传海报（挂图）”“一组民法典宣传口号”“一系列新媒体矩阵宣传”；“百”指在全市范围内开展百场民法典主题宣讲；“千”指利用全市上千个法治宣传教育阵地开展民法典宣传活动；“N”指利用北京普法联盟开展N场民法典主题普法活动。

六、具体安排

（一）集中开展民法典宣传月活动。以5月28日民法典颁布日为契机，丰富宣传形式，加大宣传力度，结合各自工作实际，组织开展民法典宣传月活动，在全社会营造浓厚的民法典学习宣传氛围。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联合相关单位举办“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2021年北京市普法联盟主题宣传暨民法典集中宣传月活动，使民法典精神深入人心。

（二）打造民法典专题电视节目。与北京广播电视台联合制作推出大型民法典日播电视节目《民法典通解通读》，结合“剧说民法典、民法典请开讲、民法典知识普及大会”等特别节目，由法学专家从理论层面、法律工作者从实践层面，面向电视观众，结合典型案例，全面深入系统解读阐释民法典，充分展现民法典对人们生活的意义和影响。同时以网络平台和网络账号矩阵传播的形式加强宣传，进一步扩大节目影响力，提升宣传效果。

（三）组织开展国家机关带头学民法典活动。把民法典纳入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纳入党委（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内容。各级党政机关带头学习宣传民法典，全年至少举办一次民法典专题学习活动。推动国家工作人员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做学习、遵守、维护民法典的表率，不断提高运用民法典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的能力和水平。

（四）开展送民法典到身边活动。将民法典的发展历程、理念等基本要素融入社区（村）建设，让群众走近民法典、了解民法典、运用民法典。结合乡村振兴战略，将民法典宣传与民主法治示范社区（村）建设有机融合。健全村居法律顾问制度，加强对农村基层两委干部、法律明白人等培训力度，提高基层干部群众运用民法典化解矛盾纠纷的能力和水平，促进基层依法治理和法治乡村建设。针对全市大中小学生，通过社团活动、知识竞赛、征文演讲、升旗仪式、主题班会、模拟法庭等多种形式开展民法典宣传教育活动，组织法治副校长队伍，深入校园开展民法典宣传活动，探索利用各级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开辟民法典主题区，切实强化学生法治体验效果。开展以“优化营商环境”为主题的民法典宣传活动，大力弘扬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等民法典精神，加强企业经营管理人员民法典相关内容的培训宣传，引导企业提高运用民法典推进依法监管、依法治企的能力，引导企业员工依法规范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五）开展“典”亮阵地“典”燃云端宣传活动。制作民法典主题宣传海报（挂图），确定宣传口号，编辑案例汇编等，实现民法典宣传在“公共交通场所、公园景区、体育场馆、医院、大型商超、影剧院、金融机构”等公共场所全覆盖。利用全市交通信号牌、户外媒体等加强民法典宣传。充分利用各级各类法治宣传教育阵地开展宣传活动，实现法治宣传教育阵地在哪里，民法典宣传就延伸到哪里，让群众“零距离”接触、学习民法典。集中组织开展2021年北京市法治动漫微视频征集展映活动，发挥北京普法新媒体矩阵优势，集中开展民法典系列知识竞答活动。组织属地重点新闻网站、理论网站及商业网站通过策划搭建民法典宣传专题、专栏，做好网络宣传推送，以学法游戏、小程序等多种形式加大传播力度，促进民法典精神在网络空间传播。市属媒体要充分落实公益普法职责，积极运用报、刊、电视及广播节目等媒体平台，多形式多角度诠释，生动形象地面向公众解读民法典。

七、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积极组织实施。各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民法典宣传工作，将其作为“八五”普法的重要任务，认真谋划，精心安排，及时研究措施，有效组织实施，确保各项宣传活动落到实处。**已加入北京普法联盟的各区和相关部门要充分利用各自普法宣传服务队开展民法典主题宣传活动。尚未组建普法宣传服务队的部门，要以此次民法典宣传活动为契机，适时组建普法宣传服务队，完善工作机制，加入北京普法联盟参与各类普法宣传活动，并将组建情况及时报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备案（填写附件1）。**

（二）突出重点，加强宣传引导。各区各部门、北京普法联盟各普法宣传服务团（队）要以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为契机，结合自身职能，将民法典宣传纳入普法责任制清单，积极打造具有区域特色和行业特点的民法典宣传品牌。要注重民法典宣传的广泛性和针对性，结合各业务领域重点宣传对象和主要内容，分层次、分阶段、有重点的开展宣传，切实提高活动的公众参与度，有效形成上下联动，广泛参与，共同行动的民法典普法宣传格局。

（三）创新形式，注重宣传实效。要把民法典宣传融入法治实践全过程，在司法、执法过程中，向当事人释法说理，在服务群众中教育群众。要紧密结合社会热点事件和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民事法律热点问题，组织开展民法典宣传活动。要结合实际，加强民法典普法产品的创作，制作一批法治性、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相统一，广大群众喜闻乐见的民法典法治作品，加强推广宣传，在全社会营造宣传氛围。

相关宣传资料可关注“中国普法网”、“北京普法”微信公众号下载使用。**请于10月底前将开展相关活动的总结、图片等及时报送市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全市开展民法典主题普法宣传活动的相关成果，将于2021年“12·4”宪法宣传周期间进行展示和通报。